证券代码:000967 公告编号:2018-134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所有议案均全部通过。

3.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8日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7日15:00至2018年12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新城区怡欣路7-8号盈峰中心23层;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会议由董事长马刚先生主持;

6.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1)参加本次临时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9人,代表股份432,669,646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37.0757%。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4人,代表股份427,261,095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36.612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为5人,代表股份5,408,551股,占上市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0.4635%。

(2)公司董事、监事、董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32,577,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7%;反对92,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66,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373%;反对92,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432,577,54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87%;反对92,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166,6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8373%;反对92,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62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泽骏

3.结论性意见:盈峰环境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临2018-039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9)。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总计5亿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南京鼓楼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营业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购买了现金管理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开设情况

为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购买需要,公司在农行南京鼓楼支行、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账户开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账户用途
农行南京鼓楼支行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010590104001012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
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		15000097218146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上述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的专用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相关专用结算账户。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购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58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8年第58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10,000万元
产品期限	185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7月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85%/年或3.80%/年

2.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4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4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10,000万元
产品期限	94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4月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0%,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22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3.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小于基准值加0.022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4.20%(年率)。

3.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3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3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10,000万元
产品期限	94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4月1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0%,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小于基准值加0.022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3.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22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4.20%(年率)。

4.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2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2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32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1月2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0%,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3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3.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小于基准值加0.013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3.80%(年率)。

5.购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1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80481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32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1月29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3.00%,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小于基准值加0.013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3.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35,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3.80%(年率)。

6.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184425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90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3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25%,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

7.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产品简码	TGG184427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产品期限	62天
产品起息日	2018年12月28日
产品到期日	2019年2月28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4.15%,根据该产品挂钩标的定盘价格确定。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需谨慎。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

四、风险分析及控制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品种,总体风险可控。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整体情况

除本次认购的现金管理产品外,本公告日前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股票代码:600231 债券代码:122087

股票简称:凌钢股份 债券简称:11凌钢债 编 号:临2018-085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2月11日、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披露了《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因笔误,该公告部分内容有误,现予以更正如下:

一、重要内容提示:

更正前内容:

广发基金根据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的相关约定,计划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日期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股份27,710,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期间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55,420,000股,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2%;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55,420,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期间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110,840,000股,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4%。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更正后内容:

广发基金根据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的相关约定,计划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日期间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集合竞价方式减持股份27,710,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期间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55,420,000股,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2%;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对所持股份进行减持,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55,420,000股,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2%,期间计划减持股份不超过110,840,000股,计划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4%。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18 证券简称:富森美 公告编号:2018-140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增持计划和增持进展情况

2018年6月21日,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兵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告知函》,计划自2018年6月21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累计所用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

2018年6月22日至12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兵先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系统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3,254,903股,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和《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2018-058、2018-060、2018-061、2018-062、2018-064、2018-065、2018-079、2018-080、2018-081、2018-082、2018-086、2018-087、2018-091、2018-114、2018-115、2018-126、2018-127、2018-128、2018-130、2018-133、2018-136、2018-139)。

二、本次增持情况说明

2018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兵先生通知,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刘兵先生以个人自有资金于2018年12月2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本次增持情况

增持人	职务	增持方式	增持日期	增持股数(万股)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金额(万元)	占总股本比例(%)
刘兵	董事长	集中竞价	2018年12月25日	9.6621	20.85	201.46	0.0217

2、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刘兵	董事长	合计	182,819,514	102,563,814	36.24% 17.09%

本次增持前,刘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1,434,1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01%。本次增持后,刘兵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91,530,7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03%。

三、累计增持情况

刘兵先生自2018年6月21日起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351,5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累计增持金额共计8,209.60万元。

四、后续增持计划

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对公司未来前景的信心,本次增持后,刘兵先生将按照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披露的增持计划,继续增持公司股份。

五、其他事项

1、刘兵先生承诺:将严格按相关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在增持期间、增持计划完成后6个月内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有关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持续关注刘兵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成都富森美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18-053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收到实际控制人之一徐进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实际控制人之一徐进先生于2016年6月23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20,000,000股质押给徽商银行淮北濉溪支行,用于借款担保,该业务的质押期限自2016年6月23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2018年12月27日,质权人将上述的20,000,000股股份解除了质押,并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徐进、刘安省及一致行动人张国强、孙朋东、徐钦祥、朱成寅、范博、周图亮、段炼、黄绍刚、赵杰、仲继华(以下简称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本公司的股份282,992,76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7.17%,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已累计解除质押本公司股份102,563,814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36.24%,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7.09%,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原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数量(股)	解除质押数量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解除质押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进	42,330,000	32,000,000	11.31%	5.33%
刘安省	111,777,114	65,384,114	23.10%	10.90%
范博	4,420,000	–	–	–
张国强	–	–	–	–
孙朋东	2,670,000	–	–	–
徐钦祥	3,100,000	–	–	–
朱成寅	5,480,000	1,480,000	0.52%	0.25%
周图亮	3,060,000	930,000	0.33%	0.16%
段炼	5,334,300	496,200	0.18%	0.08%
黄绍刚	2,050,000	–	–	–
赵杰	2,598,100	2,273,500	0.80%	0.38%
仲继华	–	–	–	–
合计	182,819,514	102,563,814	36.24%	17.09%

二、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股权质押情况

本次解除质押后,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尚质押本公司股份80,255,700股,占其合计持股总数的28.3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3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数量占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	质押数量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徐进	10,330,000	109,568,568	18.26%	3.65%	1.72%
刘安省	46,393,000	77,473,507	12.91%	16.39%	7.73%
范博	4,420,000	10,965,476	1.83%	1.56%	0.74%
张国强	–	9,368,118	1.56%	–	–
孙朋东	2,670,000	10,245,767	1.71%	0.94%	0.45%
徐钦祥	3,100,000	9,976,331	1.66%	1.10%	0.52%
朱成寅	4,000,000	10,555,202	1.76%	1.41%	0.67%
周图亮	2,130,000	9,976,331	1.66%	0.75%	0.36%
段炼	4,838,100	9,541,014	1.59%	1.71%	0.81%
黄绍刚	2,050,000	12,411,743	2.07%	0.72%	0.34%
赵杰	324,600	6,936,355	1.16%	0.11%	0.05%
仲继华	–	5,974,351	1.00%	–	–
合计	80,255,700	282,992,763	47.17%	28.36%	13.38%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9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一、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部分产品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产品名称:"财慧通166号"收益凭证;

2、产品编号:SDW902;

3、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8年11月08日至2018年12月27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3.80%;

6、认购金额:2,000.00万元;

7、实际收益:103.003.73元;

(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产品名称:创盈(机构)1838期51天;

2、产品代码:ZXCYJG1838051;

3、产品登记编码:C1092518A000034;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8年11月07日至2018年12月28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4.05%;

7、认购金额:5,000万元;

8、实际收益:282,945.21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7,000.00 万元,取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85594894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1、产品名称:创盈(机构)1846期47天;

2、产品代码:ZXCYJG1846047;

3、产品登记编码:C1092518A000042;

4、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5、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至2019年02月13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3.95%;

7、认购金额:3,500万元;

(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OKF】;

2、产品代码:【CNYAOKFDZ01】

3、产品类型:保本收益型;

4、产品起始日及到期日:2018年12月28日至2019年03月04日;

5、预期年化收益率:3.80%;

6、认购金额:5,000.00万元;

公司与绍兴银行湖州分行、中国银行湖州市分行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控制安全性风险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财务部会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所投资产品均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

另外,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与募投项目计划相匹配的保本型短期产品进行投资,其风险低、流动性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可以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使公司获得投资收益,进而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短期产品属于现金管理范畴,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含本次公告金额):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赎回	实际收益(万元)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5.04	2018.08.05	4.60%	是	57.50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963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	5,000.00	2018.05.07	2018.08.06	4.70%或5.20%	是	58.589041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3,000.00	2018.05.08	2018.08.09	4.60%	是	34.783561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	3,000.00	2018.08.09	2018.09.09	4.20%	是	10.191781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8.07	2018.09.11	3.85%	是	18.180556
浦发银行 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18.09.11	2018.10.16	3.70%	是	14.388889
浙商银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	2018.09.11	2018.10.21	1.43%-3.70%	是	16.444444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05.04	2018.10.31	2.60%或4.65%	是	114.657534
南洋银行 "南洋小金条"2018年第六十九期(总第120期)	5,000.00	2018.05.04	2018.11.06	5.02%	是	127.906849
财通证券 "财运通134号"固定收益凭证	7,000.00	2018.05.04	2018.11.07	5.00%	是	177.397260
上海证券交易所 4天期国债逆回购	1,500.00	2018.11.08	2018.11.12	2.40%	是	0.394522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	4,000.00	2018.10.16	2018.11.21	3.80%	是	14.991781
财通证券 "财慧通163号"收益凭证	1,500.00	2018.11.13	2018.12.12	3.70%	是	4.409589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1284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	5,000.00	2018.08.06	2018.12.27	4.49%或4.99%	是	87.954795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	2,500.00	2018.10.22	2018.12.27	3.80%	是	17.178082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8.10.31	2018.12.27	2.60%或3.822%	是	29.827397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	4,000.00	2018.11.21	2018.12.27	3.65%	是	14.40
绍兴银行 创盈(机构)1839期49天	3,500.00	2018.11.08	2018.12.27	4.05%	是	19.029452
财通证券 "财慧通166号"收益凭证	2,000.00	2018.11.08	2018.12.27	3.80%	是	10.300373
绍兴银行 创盈(机构)1838期51天	5,000.00	2018.11.07	2018.12.28	4.05%	是	28.294521
财通证券 "财慧通178号"收益凭证	1,500.00	2018.12.13	2019.03.13	3.90%	否	–
广发银行 "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18.12.27	2019.01.28	2.60%或4.00%	否	–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	3,500.00	2018.12.27	2019.03.04	3.80%	否	–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3646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	5,000.00	2018.12.27	2019.04.29	4.20%	否	–
南洋银行 "南洋小金条"2018年第一百四十七期(总第204期)	5,000.00	2018.12.27	2019.04.29	4.80%	否	–
绍兴银行 创盈(机构)1846期47天	3,500.00	2018.12.28	2019.02.13	3.95%	否	–
中国银行 中银保本理财	5,000.00	2018.12.28	2019.03.04	3.80%	否	–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2.65亿元(含本次)。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12 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26 证券简称:申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的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数量:142,048,500股

●发行价格:5.06元/股

●发行对象认购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票数量(股)	认购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	44,134,469	223,320,413.14	36
2	上海临港东方君和科创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25,691	199,999,996.46	12
3	上海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767,788	135,445,007.28	12
4	上海兰生股份有限公司	19,762,845	99,999,995.70	12
5	江苏国泰国际集团国贸股份有限公司	11,857,707	59,999,997.42	12
合计		142,048,500	718,765,410.00	–

●预计上市时间: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8年12月26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海申达(集团)有限公司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指本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投资者认购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7年5月1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7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7年12月1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对发行对象、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

2018年3月15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对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

2018年4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和对董事会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18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和对董事会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二)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审核情况

2017年5月26日,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沪国资委产权[2017]144号《关于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了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事项。

2018年6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

2018年8月20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39号)。

(三)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142,048,500股

3、发行价格:人民币5.06元/股

4、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18,765,410.00元

5、发行费用:人民币19,709,657.86元

6、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99,055,752.14元

7、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

(四)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973号),截至2018年12月13日止,申达股份实际增发普通股142,048,500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元,溢价发行,发行价为每股5.06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16,761,609.36(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实际缴入募集资金人民币702,003,800.64元,均为货币出资。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18,765,41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16,761,609.36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948,048.50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9,055,752.14元,其中新增股本为人民币142,048,500.00元,新增资本溢价为人民币558,122,893.15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五)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六)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申达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39号)和申达股份有关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缴款通知书》的发送、缴款和验资过程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

申达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2、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获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